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2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规避外汇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任一时点总交易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产品业务。交易对手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且经营稳健、资信良好的境内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上述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交易额度和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汇率波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随着公司产品海外商业化的不断推进，公司国际业务的外汇收付金额逐渐增加，为规避外汇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拟操作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均依托公司的国际业务背景，以避险为主，充分利用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的套期保值功能及外

汇成本锁定功能，降低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交易金额

结合公司收付外币情况及实际业务需要，公司拟开展任一时点总交易额度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上述交易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和交易保证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结合资金管理需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业务：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产品业务。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且经营稳健、资信良好的境内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

（五）交易期限

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授权交易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负责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相关事宜的具体实施与管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外汇交易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操作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可能存在合约到期交易对手方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控措施

（1）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交易背景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

（2）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只允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且经营稳健、资信良好的境内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

（3）公司已制定《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业务操作基本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和实施、信息披露和档案管理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4）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5）公司财务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需求的前提下，充分运用金融工具锁定利润、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不以投机为目的，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体现。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8 日